

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1月4日（星期二）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30日通过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亲强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有利于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该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况。综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6 日